**山亭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实现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全覆盖，提高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根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以及《山东省省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山东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的总体要求，对2019年度山亭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客观公正的核查财政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部门管理水平。

二、部门基本情况

自然资源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规划股、土管股、矿管股、林管股。

下设机构：山城街道国土资源所、西集国土资源所、桑村国土资源所、城头国土资源所、冯卯国土资源所所、店子国土资源所、水泉国土资源所、徐庄国土资源所、北庄国土资源所、凫城国土资源所。

事业单位：山亭区林业资源发展中心、山亭区自然资源事业发展中心、山亭区自然资源生态修复中心、山亭区国有徐庄林场、山亭区国有鸡冠崮林场、山亭区国有龙门观林场、山亭区国有山亭林场、山亭分局河砂管理所。

自然资源局机关行政编制13名（含专职党务工作人员）。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

三、部门职能情况

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执行国家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地方配套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措施，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制度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区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贯彻落实乡村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

（七）负责统筹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编制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全区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规章制度，建立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库。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九）负责全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管理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等工作，监督矿产资源的开发。依法对探矿权、采矿权进行监督管理。依法调处勘查采矿争议纠纷。

（十）负责全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区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

（十一）推动全区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区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执行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交流合作。

（十二）负责全区自然资源领域执法。组织查处全区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

（十三）负责全区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全区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管护。指导全民义务植树，负责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资源的监督管理。监督执行全区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全区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十五）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对全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的监督、管理、指导。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六）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组织实施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相关改革措施。拟订全区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制度措施，组织开展全区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七）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措施，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区级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业产业发展、林产品质量监督，组织开展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十八）负责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九）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区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二十）监督管理全区林业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预算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执行国家在林业和草原方面的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一）承担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三）职能转变。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区部署，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优化服务、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加强林业草原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保护建设，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生态安全。

（二十四）与区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应急管理局主要承担林业和草原自然灾害的综合协调和应急救援职责，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指导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区自然资源局负责依法承担本行业领域的防灾治灾职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负责林业和草原防灾巡护、日常检查、宣传教育、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林业和草原火灾应急救援的相关技术支撑。区应急管理局负责自然灾害的综合协调和应急救援工作，统筹综合防灾减灾工作，组织指导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必要时，区自然资源局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四、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一）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19年自然资源局预算收入6912.91万元，全部为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2019年自然资源局预算支出4560.58万元。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912.91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6912.91 万元。

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560.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6.39万元，项目支出 2654.19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796.95**万元，具体如下：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完成1756.7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年初预算为1176.8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国有五处林场人员经费年初预算编制时列入项目支出，决算时记入人员经费支出。

（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培育（项）支出完成344.00万元，主要用于长江防护林三期、珍稀树种培育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支出完成126.82万元，主要用于樱花岛湿地生态保护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支出完成51.50万元，主要用于美国白蛾飞机施药防治支出。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本年飞机防治面积有所增加，年中追加部分预算。

（5）、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完成199.96万元，主要用于国有林场护林防火监控系统购置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年中扶贫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年初预算编制时未统计；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支出完成153.00万元，主要用于矿山复绿及恢复治理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原国土项目年中并入，财政年中追加预算。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完成22.15万元，主要用于北庄镇金鸡崮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支出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原国土项目年中并入，财政年中追加预算。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99.5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784.4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15.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56.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99.28万元，增长85.34 %，主要原因是单位合并，原国土部门征地和拆迁补偿及土地出让业务资金支出并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决算782.43万元，主要用于土地补偿款及山亭区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项目。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939.31万元，主要用于北留路西段店韩路朱庄段及东郊生态园林绿化工程

（4）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11.5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用地出让业务费。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枣庄市山亭区自然资源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10 万元，决算数为1.05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和省委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有关要求，严格公车、接待等公务活动审批，大力压减“三 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公务活动成本。

**（三）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事业单位财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制度》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开展财务管理工作，以区财政局批复预算数为基准，不得无预算、超预算支出，项目支出实行专款专用，不得虚列项目支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转移专项资金，确保资金安全。严格资金使用决策流程，规范使用各项资金，无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五、评价依据

1、《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财预〔2011 〕285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 财预〔2011 〕416号)；

3、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

六、部门绩效目标设置及决策情况

**（一）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结合本单位的主要职责、工作计划、中长期工作规划及项目申报批复的目标，2019年度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目标设置为：

1、坚持服务双招双引，全力保障项目兴区用地。积极推进节约集约示范省创建，完成5个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及1个单选项目上报工作。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已供应21宗、1044.3亩,另15宗、524.3亩土地正在挂牌出让。加快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已供应6宗、122.2亩；成交1宗、41.4亩；正在公告13宗、578.1亩。不断加大2宗、85.49亩住宅闲置土地处置力度，农村闲散盘活利用土地728.9亩，整改盘活城镇空闲土地7宗、400.55亩，省批空闲整改盘活5宗358.55亩、供地空闲整改盘活2宗42亩。严格执行国有建设用地开（竣）工申报制度，积极配合经济开发区开展“僵尸企业”清理，加快实施“腾笼换鸟”。

2、坚持生态立区，着力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造林3.16万亩，实施育苗1054亩、森林抚育1.22万亩。制定《山亭区绿色廊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23年）》，实施环城绿道新修道路及改建和扩建道路建设，并进行绿化彩化、节点绿化标识系统和驿站完善提升。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编制完成2家绿色矿山建设方案及自评估报告。成立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班，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地质环境恢复治理7个项目完成初验待终验，1个项目已完工，1个项目准备复工，2个项目即将招标。不断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投资51.5万元实施美国白蛾飞机防治10万亩；投资690万元，加强五处国有林场5个防火水池、1000米防火墙等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安装完成15个防火监控探头，建成山亭区森林防火预警监控平台指挥系统。突出地质灾害防治，完成废旧塘坑（矿山）测量80处，并进行登记造册，为下步治理提供依据。通过开展“大棚房”问题整治专项行动，认定“大棚房”问题1宗，已完成拆除复耕复种。结合“卫片”执法，大力开展私挖盗采“大排查大整治严打击”专项行动，公布有奖举报通告，安装高空探头71台，监控中心安排8人实施24小时坐班值班，执法大队实行“2+1”动态巡查，非法盗采砂石行为得到有效遏制。目前，立案查处各类非法采砂、采石案件22起，收缴罚没款40余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8起，已刑事拘留7人；立案查处涉林违法案件21起，罚没款24万余元。

3、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严把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关，完成省级、市级质量安全检测89个、50个批次，抽检合格率100%。配合山东农业大学在泰安、济宁侧柏重点分布区内各选择优树150株，采集优树种子204份。选择200多株优树采集接穗，嫁接株数30000多株。繁育砧木苗2.5亩，新建侧柏母树矮化试验园4亩。积极开展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原地保存林木种质资源20多种。大力推行“特色产业+科技种植”模式，通过引进“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建立繁育基地10亩、良种示范园150亩；培育草本药材丹参350亩，待项目技术成熟后可辐射带动全区种植，提高群众收入，做大做强我区特色产业。

4、坚持乡村振兴发展，大力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扎实推进国土“三调”，初步形成了数据库成果，已通过省厅审核，并报自然资源部待审核。认真编写“三区三线”工作自查报告和优化调整意见，并上报市政府审核。完成辖区25处列入一二类测量标志管护及主城区1:500比例尺地形图更新。大力优化国土空间格局，2019年土地规划修改涉及8个镇街，修改调入地块51块、1990亩，调出地块57块、1990亩，调入调出面积相等，确保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增加。目前规划调整方案已报市局，待市政府审批。正在实施土地增减挂钩项目2个；完成独立工矿复垦利用项目区级验收1个、启动4个、立项3个。完成建设用地预审8宗，出具用地说明或意见16宗，项目准入审核33宗。加快实施土地整治，完成报备入库、市（区）级验收项目11个，新增耕地4310亩；完成施工项目待验收4个，新增耕地1951亩；正在实施项目25个，新增耕地18310亩。完成自然资源部下达的12个储备补充耕地项目内外核查上报及3个镇11个项目规模核减市级评审变更。目前，全区耕地面积573712.65亩，缺口2903亩；基本农田保护面积496098亩，超额完成206.4亩。

5、坚持为民服务宗旨，促进全区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制定印发了《2019年度巩固脱贫成果实施方案》，整合林业项目资金64万元用于精准扶贫，为10名贫困人员提供护林员岗位，开展科技扶贫培训7次、500人（次）。建立局领导干部坐班接访制度，处理市长、区长热线及来访信访件等297件。持续深化“三转一提”，办理不动登记业务3399宗，存量房产数据整合11400宗。扎实有序开展10个镇街的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试点工作，收集资料1841户。

6、坚持落实从严治党，不断提升自然资源自身建设。全面完成党组织设置调整，新组建成立中共枣庄市山亭区自然资源党组和机关委员会，完成3个基层党支部更名调整，成立林业资源发展中心党支部1个。严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局党组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向区纪委报备三重一大事项决策5项，制定印发了《山亭区自然资源局机构改革期间六项管理制度暂行规定》《中共枣庄市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党组工作规则》等6项制度。严格执行，4月22日召开了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警示教育大会，逐级开展廉政谈话，并签订了《遵守中央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承诺书》，处理违纪干部1人。开展了党员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自查及对党员信仰宗教、参与宗教活动情况进行排查摸底，签订了不信教专项承诺。积极推进党员社区“双报到”工作，组建了144人的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联合社区开展自然资源政策法规进社区等服务活动。认真落实《省委第四巡视组关于巡视枣庄市山亭区的反馈意见》《省委第五巡视组关于枣庄市巡视整改“回头看”反馈意见》涉及山亭区问题整改，制定整改方案，建立台账，确保做到条条整改到位、件件落实到位。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一线工作法”，开展调研走访34次，解决难点、疑点问题24条，撰写调研报告19份。认真落实“三倒”和“六个一”考核工作推进机制，先后赴省、市协调工作事宜31次，赴外地学习培训2次，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家风家训家教建设，广泛开展善行义举四德榜“榜上有名”先模评选活动及“道德模范”“好媳妇、好婆婆”等文明创建工作。积极开展学标对标活动，借鉴睢宁、安吉两县先进经验，努力开创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新局面，为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具体目标详见表1。

**表1：2019年度自然资源局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目标1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提供建设用地供应 | 1044.3亩 |
| 盘活农村闲散土地 | 728.9亩 |
| 盘活城镇空闲土地 | 400.55亩 |
| 质量指标 | 城市建设用地 | 充分保障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地时间 | 2019年12月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 | 增加可利用土地面积 | ≥400公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双招双引用地 | 有保证 |
| 保障项目兴区用地 | 有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区政府满意度 | 100% |
| 目标2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造林 | 3.16万亩 |
| 森林抚育 | 1.22万亩 |
| 开展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数 | 7个项目 |
| 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森林面积 | 10万亩 |
| 全区林地防火亩数 | 5万亩 |
| 质量指标 | 栽植苗木成活率 | ≥85% |
| 病虫害无公害防治率 | ≥90% |
| 控制森林火灾受害率 | ≤2‰ |
|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防治效果持续时间 | ≥30天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区域经济可持续影响 | 减少环境治理支出 |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 | 有效保障 |
| 增强全民植绿、护绿意识 | 明显提高 |
| 消除治理周边群众的恐惧感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水土保持 | 明显提高 |
| 区域绿化覆盖年增长率 | ≥0.5%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区内空气质量 | 持续提升 |
| 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增长 | 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防治区域群众满意度 | ≥90% |
| 目标3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食用林产品质量监测 | 89个 |
| 选择优树 | 150株 |
| “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基地 | 10亩 |
| 良种示范园 | 150亩 |
| 质量指标 | 培育成活率 | ≥85% |
| 时效指标 | 培育推广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辐射带动全区种植 | 提高群众收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 | 有效保障 |
| 创新驱动发展 | 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 目标4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形图更新 | 25处 |
| 土地规划修改 | 8个镇街 |
| 实施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 4310亩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 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村振兴发展 | 有效数据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 目标5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贫困人员提供护林员岗位 | 10名 |
| 科技扶贫培训 | 500人次 |
| 不动登记业务 | 3399宗 |
| 开展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试点工作 | 10个镇街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促进全区民生福祉 | 持续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 目标6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调研走访 | 34次 |
| 赴外地学习培训 | 2次% |
| 开展学标对标活动 | 2地 |
| 赴省、市协调工作事宜 | 31次 |
| 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 | 144人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0% |
| 调研报告 | 19份 |
| 解决难点、疑点问题 | 24条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努力开创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新局面 | 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收益满意度 | ≥90% |
| **绩效指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目标1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提供建设用地供应 | 1044.3亩 |
| 盘活农村闲散土地 | 728.9亩 |
| 盘活城镇空闲土地 | 400.55亩 |
| 质量指标 | 城市建设用地 | 充分保障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地时间 | 2019年12月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 | 增加可利用土地面积 | ≥400公顷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双招双引用地 | 有保证 |
| 保障项目兴区用地 | 有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区政府满意度 | 100% |
| 目标2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造林 | 3.16万亩 |
| 森林抚育 | 1.22万亩 |
| 开展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数 | 7个项目 |
| 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森林面积 | 10万亩 |
| 全区林地防火亩数 | 5万亩 |
| 质量指标 | 栽植苗木成活率 | ≥85% |
| 病虫害无公害防治率 | ≥90% |
| 控制森林火灾受害率 | ≤2‰ |
|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防治效果持续时间 | ≥30天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区域经济可持续影响 | 减少环境治理支出 |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 | 有效保障 |
| 增强全民植绿、护绿意识 | 明显提高 |
| 消除治理周边群众的恐惧感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水土保持 | 明显提高 |
| 区域绿化覆盖年增长率 | ≥0.5%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区内空气质量 | 持续提升 |
| 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增长 | 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防治区域群众满意度 | ≥90% |
| 目标3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食用林产品质量监测 | 89个 |
| 选择优树 | 150株 |
| “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基地 | 10亩 |
| 良种示范园 | 150亩 |
| 质量指标 | 培育成活率 | ≥85% |
| 时效指标 | 培育推广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辐射带动全区种植 | 提高群众收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 | 有效保障 |
| 创新驱动发展 | 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 目标4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形图更新 | 25处 |
| 土地规划修改 | 8个镇街 |
| 实施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 4310亩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 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村振兴发展 | 有效数据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 目标5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贫困人员提供护林员岗位 | 10名 |
| 科技扶贫培训 | 500人次 |
| 不动登记业务 | 3399宗 |
| 开展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试点工作 | 10个镇街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促进全区民生福祉 | 持续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 目标6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调研走访 | 34次 |
| 赴外地学习培训 | 2次% |
| 开展学标对标活动 | 2地 |
| 赴省、市协调工作事宜 | 31次 |
| 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 | 144人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0% |
| 调研报告 | 19份 |
| 解决难点、疑点问题 | 24条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努力开创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新局面 | 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收益满意度 | ≥90% |

**（二）部门决策情况**

1.主要决策内容

2019年度主要工作为：一是尽职尽责保护国土资源；二是积极服务全区高质量发展；三是、严格依法行政建设法治国土；四是坚持夯实基础牢筑发展根基；五是认真做好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六、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七、是认真落实惠农补贴资金确保中央、省市区重要方针政策、工作部署和领导指示得到贯彻落实。

自然资源局将2019年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并围绕工作计划制定与之相匹配的资金使用方案。

2.决策依据

自然资源局主要依据《中共山亭区委印发<关于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根据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结合本单位的主要职责、工作计划、中长期工作规划及项目申报批复的目标编制了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决议通过，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

3.决策流程

2019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目标确定的流程：2019年1月，自然资源局成立绩效管理工作小组，党组书记是工作组组长，负责对2019年工作进行部署，通过对部门上年履职情况进行总结，结合年度部门预算部门和重点发展规划，形成《2019年度工作计划》提交党组会集体讨论，审议通过后制定2019年度工作任务，分解各项绩效目标。

自然资源局进行资金使用相关决策时，严格执行相关财经纪律，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范安排各项资金使用，大额资金支付及重大预算调整事项提交自然资源局党委会讨论审议通过后执行，其他基本经费开支，严格按预算批复执行。

七、部门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自然资源局对2019年度规章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和修订，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办法》、《绩效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在此基础上自然资源局将重点工作分别编制了工作方案、实施意见，先后了制定《山亭区绿色廊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23年）》、《2019年度巩固脱贫成果实施方案》、《山亭区自然资源局机构改革期间六项管理制度暂行规定》、《中共枣庄市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党组工作规则》、《山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2006-2020年）》、《山亭区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关于开展“绿满城乡·美丽山亭”国土绿化行动的实施意见》等制度。

**（二）主要职能的工作流程**

将全年重点工作编制具体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进行责任分解，明确责任部门，确保权责明晰，按照实施方案分步骤、分阶段进行实施，落实各项措施，并加强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制度真正执行到位，落到实处，发挥实效。

**（三）部门项目管理情况**

2019年区财政局批复自然资源局项目资金65万元，其中业务费29万元，流动人口管理费6万元，公共卫生服务考核经费20万元，乡医培训经费10万元。项目总支出65万，严格按照批复项目执行，执行情况与批复一致。

**（四）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自然资源局成立了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全面负责自然资源局预算绩效考核工作。内容涵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等方面。

自然资源局财务股负责协调各有关股室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开展自评工作，同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进行评价打分，撰写绩效报告，上报区财政局。

**（五）部门资产管理情况**

资产规模。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自然资源局资产总额为28221750.81元，比2018年末增长12971984.83元，增长率为117.56%，增长主要原因是原林业局资产的并入。其中，固定资产净值为2516351.26元，比2018年末减少277296.44元，减少率为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折旧的计提；在固定资产中，通用设备 439055.7元，专用设备2059829.33元，家具用具17466.23元。

构成归属。自然资源局资产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体制。各部门负责本部门资产的日常管理，部门主要领导对所管理的资产负责，并设置相对固定的专职或兼职资产管理人员。

使用管理。自然资源局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执行，建立了固定资产台账，设置固定资产卡片，每年年中、年末进行盘点，确保账实相符。资产的采购严格依照年度采购计划实施。

八、部门绩效实现情况

经区自然资源局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评价，2019年度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98.2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10分，产出方面52.2分，效果方面24分，满意度方面12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2019年度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1、坚持服务双招双引，全力保障项目兴区用地。一是新提供建设用地供应1044.3亩；二是盘活农村闲散土地728.9亩；三是盘活城镇空闲土地400.55亩。

2、坚持生态立区，着力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一是造林3.16万亩；二是森林抚育1.22万亩；三是开展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数7个项目；四是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森林面积10万亩；五是全区林地防火亩数5万亩。

3、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一是食用林产品质量监测89个；二是选择优树150株；三是“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基地10亩；四是良种示范园150亩。

4、坚持乡村振兴发展，大力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一是地形图更新25处；二是土地规划修改8个镇街；三是、实施土地整治新增耕地4310亩。

5、坚持为民服务宗旨，促进全区民生福祉持续改善。一是贫困人员提供护林员岗位10名；二是科技扶贫培训500人次；三是不动登记业务3399宗；四是开展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试点工作10个镇街。

6、坚持落实从严治党，不断提升自然资源自身建设。一是调研走访34次；二是赴外地学习培训2次%；三是开展学标对标活动2地；四是赴省、市协调工作事宜31次；五是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144人。

九、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

1、坚持服务双招双引，全力保障项目兴区用地。积极推进节约集约示范省创建，完成5个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及1个单选项目上报工作。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已供应21宗、1044.3亩。农村闲散盘活利用土地728.9亩，整改盘活城镇空闲土地7宗、400.55亩，省批空闲整改盘活5宗358.55亩、供地空闲整改盘活2宗42亩。严格执行国有建设用地开（竣）工申报制度，积极配合经济开发区开展“僵尸企业”清理，加快实施“腾笼换鸟”。

2、坚持生态立区，着力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造林3.16万亩，实施育苗1054亩、森林抚育1.22万亩。实施环城绿道新修道路及改建和扩建道路建设，并进行绿化彩化、节点绿化标识系统和驿站完善提升。积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编制完成2家绿色矿山建设方案及自评估报告。成立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班，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地质环境恢复治理7个项目完成初验待终验，1个项目已完工，1个项目准备复工，2个项目即将招标。不断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投资51.5万元实施美国白蛾飞机防治10万亩；投资690万元，加强五处国有林场5个防火水池、1000米防火墙等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安装完成15个防火监控探头，建成山亭区森林防火预警监控平台指挥系统。突出地质灾害防治，完成废旧塘坑（矿山）测量80处，并进行登记造册，为下步治理提供依据。通过开展“大棚房”问题整治专项行动，认定“大棚房”问题1宗，已完成拆除复耕复种。结合“卫片”执法，大力开展私挖盗采“大排查大整治严打击”专项行动，公布有奖举报通告，安装高空探头71台，监控中心安排8人实施24小时坐班值班，执法大队实行“2+1”动态巡查，非法盗采砂石行为得到有效遏制。目前，立案查处各类非法采砂、采石案件22起，收缴罚没款40余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8起，已刑事拘留7人；立案查处涉林违法案件21起，罚没款24万余元。

3、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严把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关，完成省级、市级质量安全检测89个、50个批次，抽检合格率100%。配合山东农业大学在泰安、济宁侧柏重点分布区内各选择优树150株，采集优树种子204份。选择200多株优树采集接穗，嫁接株数30000多株。繁育砧木苗2.5亩，新建侧柏母树矮化试验园4亩。积极开展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原地保存林木种质资源20多种。大力推行“特色产业+科技种植”模式，通过引进“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建立繁育基地10亩、良种示范园150亩；培育草本药材丹参350亩，待项目技术成熟后可辐射带动全区种植，提高群众收入，做大做强我区特色产业。

**（二）存在的问题**

主要表现在：多数企业拿地积极性不高，批而未供土地处置任务十分艰巨；土地资源利用意识不强，农村闲散土地盘活利用难度大；土地整理项目进展较慢，影响全年建设用地征收；农村宅基地数量较大，权属来源较复杂，农村房地一体登记工作开展难度大；造林绿化及山体治理等生态修复工程资金短缺；森林资源点多、山多、线长，森林防火压力大；受暴利驱使，盜采山石行为时有发生，打击盜采任务依然严峻。

1. **后续工作计划**

一是扎实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进一步规范土地管理行为，强化耕地红线保护，整合城市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村庄建设规划，实现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有机融合，2020年底完成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任务，形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二是扎实推进增减挂钩及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继续推进7个镇街10个村项目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涉及拆旧面积544亩。2020年，计划新立农村宅基地增减挂钩项目4个，拆旧304亩，安置区22亩，复垦耕地209亩，节余指标73亩。三是扎实推进全区节约集约用地。继续推进节约集约示范省创建，做好2020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更新评价。积极协助区经济开发区做好“僵尸企业”清理。严格执行征地程序，积极推进2020年城市建设用地批次及单选用地的上报工作。科学编制2020年供地计划，重点列入2009-2017年批而未供土地，采取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和弹性年期制等灵活供地方式，排出供地时序，计划供地670亩。按照每年完成20%的闲散土地盘活任务要求，力争完成盘活利用面积800亩以上。四是扎实推进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计划实施造林12320亩，退化林修复3320亩,新建和提升绿色通道136公里，涉及53个村庄。继续整合有关专项资金，用于环城绿道道路绿化及荒山绿化。进一步做好野生动植物保护及国家侧柏良种基地建设、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古树名木养护等技术指导。加强护林防火设施建设，全面提高防护应急能力。继续做好破损山体恢复治理，6月底完成店子镇鲁麻、山城街道东水峪2个中央环保督查治理项目验收；2020年底前完成东南山区崩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施工验收；做好凫城镇定盘山等4个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终验。加快推进绿色矿山建设，2020年初形成第三方评估报告，完成实地核查工作，纳入国家级或省级全国绿色矿山名录，并上报自然资源部或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绿色矿山名录系统。根据市、区政府要求继续做好出让4处矿山工作。五是扎实推进推进耕地占补平衡。认真贯彻落实保护耕地基本国策，严格按照《枣庄市人民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书》的要求，通过建立健全考核机制，严格落实占补平衡。全力做好耕地保护和基本农田保护年度考核、粮食安全生产考核工作。继续推进25个土地整理项目，计划新增耕地18310亩。六是扎实推进自然资源双基法治建设。以贯彻落实《枣庄市山体保护条例》为抓手，持续保持日常执法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采矿行为。按政策标准严格核查图斑，全力做好季度卫片违法用地整改工作。加强对“大棚房”问题执法监管，坚决防止“大棚房”问题反弹回潮。围绕土地征收、不动产登记、违法占地、违法采矿等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问题，持续做好自然资源领域信访工作。

**（四）相关建议**

1.建议强化对专项资金的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将上级对下级的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到本级预算中来，优化资金结构。

2.强化财务控制意识，财务应全面参与到资金使用的决策与控制中。

3.个别指标值设置过低与完成值偏离度过大，建议设置指标值要根据往年的历史数据、行业数据并结合本年度工作任务进行设置，避免偏离度过大的问题。

4.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由于刚刚起步，目标设置有待完善，还存在一些共有的问题，如缺乏科学合理的战略考虑，对部门的战略和使命描述不够明确清晰，预算配置与部门战略缺乏有效关联，部门未能良好地履行职能等。建议，应制定科学的中长期发展目标，通过战略愿景与部门绩效目标的有机结合，强化部门战略对部门绩效目标管理的引导与预算资源的优化配置，从整体上促进部门预算与部门目标、部门战略间的有效衔接与紧密联系，充分发挥部门预算对部门战略的有效支撑作用。

5.加强预算拨付及时性，推动项目的开展。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0年5月22日

附表2：山亭区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 |
| 主管部门 | 山亭区自然资源局 | 实施单位 |  |
| 项目资金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45680.58 | 45680.58 | 45680.58 | 10 | 1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5680.58 | 45680.58 | 45680.58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 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 0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坚持服务双招双引，全力保障项目兴区用地。 | 1、新提供建设用地供应1044.3亩；2、盘活农村闲散土地728.9亩；3、盘活城镇空闲土地400.55亩。 |
| 目标2、坚持生态立区，着力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 | 1、造林3.16万亩；2、森林抚育1.22万亩；3、开展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数7个项目；4、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森林面积10万亩；5、全区林地防火亩数5万亩。 |
| 目标3、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 | 1、食用林产品质量监测89个；2、选择优树150株；3、“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基地10亩；4、良种示范园150亩。 |
| 目标4、坚持乡村振兴发展，大力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 1、地形图更新25处；2、土地规划修改8个镇街；3、实施土地整治新增耕地4310亩。 |
| 目标5、坚持为民服务宗旨，促进全区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 1、贫困人员提供护林员岗位10名；2、科技扶贫培训500人次；3、不动登记业务3399宗；4、开展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试点工作10个镇街。 |
| 目标6、坚持落实从严治党，不断提升自然资源自身建设。 | 1、调研走访34次；2、赴外地学习培训2次%；3、开展学标对标活动2地；4、赴省、市协调工作事宜31次；5、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144人。 |
| **绩效指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目标1（15分）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提供建设用地供应 | 1044.3亩 | 1044.3亩 | 2 | 2 |  |
| 盘活农村闲散土地 | 728.9亩 | 728.9亩 | 2 | 2 |  |
| 盘活城镇空闲土地 | 400.55亩 | 400.55亩 | 2 | 2 |  |
| 质量指标 | 城市建设用地 | 充分保障 | 充分保障 | 1 | 1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地时间 | 2019年12月 | 2019年12月 | 2 | 2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 | 增加可利用土地面积 | ≥400公顷 | 410公顷 | 2 | 2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双招双引用地 | 有保证 | 有保证 | 1 | 1 |  |
| 保障项目兴区用地 | 有保障 | 有保障 | 1 | 1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区政府满意度 | 100% | 100% | 2 | 2 |  |
| 目标2（15分）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造林 | 3.16万亩 | 3.16万亩 | 1 | 1 |  |
| 森林抚育 | 1.22万亩 | 1.22万亩 | 1 | 1 |  |
| 开展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数 | 7个项目 | 7个项目 | 1 | 0.2 | 项目未验收 |
| 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森林面积 | 10万亩 | 10万亩 | 1 | 1 |  |
| 全区林地防火亩数 | 5万亩 | 5万亩 | 1 | 1 |  |
| 质量指标 | 栽植苗木成活率 | ≥85% | 99% | 1 | 1 |  |
| 病虫害无公害防治率 | ≥90% | 95% | 1 | 1 |  |
| 控制森林火灾受害率 | ≤2‰ | 0.1‰ | 1 | 1 |  |
|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0.5 | 0.5 |  |
| 时效指标 | 防治效果持续时间 | ≥30天 | 30天 | 0.5 | 0.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区域经济可持续影响 | 减少环境治理支出 | 减少环境治理支出 | 0.5 | 0.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0.5 | 0.5 |  |
| 增强全民植绿、护绿意识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 0.5 | 0.5 |  |
| 消除治理周边群众的恐惧感 | 明显 | 明显 | 0.5 | 0.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水土保持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 0.5 | 0.5 |  |
| 区域绿化覆盖年增长率 | ≥0.5% | 0.80% | 0.5 | 0.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区内空气质量 | 持续提升 | 持续提升 | 0.5 | 0.5 |  |
| 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增长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0.5 | 0.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防治区域群众满意度 | ≥90% | 91% | 2 | 2 |  |
| 目标3（15分）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食用林产品质量监测 | 89个 | 89个 | 1.5 | 1.5 |  |
| 选择优树 | 150株 | 150株 | 1.5 | 1.5 |  |
| “无刺椒1号”花椒优良品种基地 | 10亩 | 10亩 | 1.5 | 1.5 |  |
| 良种示范园 | 150亩 | 150亩 | 1.5 | 1.5 |  |
| 质量指标 | 培育成活率 | ≥85% | 93% | 1.5 | 1.5 |  |
| 时效指标 | 培育推广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2019年12月 | 1.5 | 0.5 | 按进度执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辐射带动全区种植 | 提高群众收入 | 提高群众收入 | 2 | 2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自然资源产业转型升级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1 | 1 |  |
| 创新驱动发展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1 | 1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2 | 2 |  |
| 目标4（15分）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形图更新 | 25处 | 25处 | 2 | 2 |  |
| 土地规划修改 | 8个镇街 | 8个镇街 | 2 | 2 |  |
| 实施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 4310亩 | 4310亩 | 2 | 2 |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2 | 2 |  |
| 时效指标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2019年12月31日 | 1 | 1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 提升 | 提升 | 2 | 2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村振兴发展 | 有效数据保障 | 有效数据保障 | 2 | 2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100% | 2 | 2 |  |
| 目标5（15分）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贫困人员提供护林员岗位 | 10名 | 10名 | 2 | 2 |  |
| 科技扶贫培训 | 500人次 | 500人次 | 2 | 2 |  |
| 不动登记业务 | 3399宗 | 3399宗 | 2 | 2 |  |
| 开展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试点工作 | 10个镇街 | 10个镇街 | 1 | 1 |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0% | 100% | 2 | 2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促进全区民生福祉 | 持续改善 | 持续改善 | 4 | 4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2% | 2 | 2 |  |
| 目标6（15分）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调研走访 | 34次 | 34次 | 1 | 1 |  |
| 赴外地学习培训 | 2次% | 2次% | 1 | 1 |  |
| 开展学标对标活动 | 2地 | 2地 | 1 | 1 |  |
| 赴省、市协调工作事宜 | 31次 | 31次 | 1 | 1 |  |
| 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 | 144人 | 144人 | 1 | 1 |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0% | 100% | 1 | 1 |  |
| 调研报告 | 19份 | 19份 | 1.5 | 1.5 |  |
| 解决难点、疑点问题 | 24条 | 24条 | 1.5 | 1.5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努力开创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新局面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4 | 4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收益满意度 | ≥90% | 92% | 2 | 2 |  |